

浙江省生态环境与辐射防治协会文件

浙环辐协〔2024〕6号

关于增补副会长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与辐射防治协会《章程》规定的相关程序及条件，经第三届一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，增补：

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

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

浙江省生态环境低碳发展中心

浙江省海洋生态环境监测中心

浙江环科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协会第三届副会长单位。

请以上单位按照《章程》规定履行会员义务、享受会员权益。

浙江省生态环境与辐射防治协会

2024年8月26日

